

安徽省发展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办公室

皖民营办函〔2019〕64号

关于明确拖欠账款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市、直管县人民政府，省有关单位：

现将4月29日晚国务院减负办明确的拖欠账款统计范围相关问题（附件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按照附件中统计范围口径要求，对要求填报的《关于做好2019年全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民营办〔2019〕52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中附件1-2进行完善，于5月9日之前将《通知》中附件1-4连同工作台账一起报送至省清欠办。

联系人：叶桂芳；联系方式：0551-62871053

附件：账款拖欠统计范围相关问题口径



账款拖欠统计范围相关问题口径

一、有分歧的账款是否纳入统计？

纳入，并列明。理由是：有分歧的账款占比较多，且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业占据优势地位，要预防其以分歧为借口拖延或取消清偿欠款。

二、进入司法程序的账款是否纳入统计？

纳入，并列明。同时，相关清偿工作以法院判决执行为准，不列入行政督促的范围。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，同样纳入统计，并列明。

三、纳入地方隐性债务的账款是否纳入？

纳入，并列明。只要符合国办明电印发的欠款条件，都要纳入，不管是否属于地方隐性债务。同时，考虑到地方隐性债务有化解方案和清偿时间安排，要做好衔接，能优先安排清偿尽量在2019年底前清偿，如2019年底前清偿不了的，要说明原因，并加快清偿进度。

四、党委、人大、政协、法检、监察、群团等非政府序列的相关部门和企业的欠款是否纳入统计？

由各地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安排，有纳入的请列明，尚未纳入的要予以关注。同时，民营企业有举报的，要

帮助协调解决。下一步，联席会议办公室将适时就此问题请示国务院。

五、村委会拖欠的账款是否纳入统计？

村委会属自治组织，暂不纳入，但要予以关注。同时，民营企业有举报的，要帮助协调解决。

六、政策落实不到位导致对企业财政补贴资金不到位，包括税收返还、财政补贴等，是否纳入统计？

不纳入，但要关注，并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予以解决。

七、地方招商引资答应给企业的优惠补贴不到位是否纳入统计？

与政策不落实问题同样处理。不纳入，但要关注，并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予以解决。